

# 中臺科技大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組織及沿革

中臺科技大學(原名私立中臺醫事技術專科學校)於民國五十五年八月奉教育部核准設立，民國八十七年八月核准改制為中臺醫護技術學院，另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起核准改名為中臺科技大學。

本校以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培養實用醫護及管理專業人才為宗旨，現有健康科學、管理及護理三學院，有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博士班；研究所及在職專班有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醫學生物科技、生命科技、醫學工程暨材料、護理、文教事業經營、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安全與防災科技、食品科技及藥物科技等十所；二技日間部及進修部有醫學檢驗生物技術、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視光、護理、牙體技術暨材料、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及老人照顧等系；四技日間部、進修部及在職專班有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視光、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護理、食品科技、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行銷管理、資訊管理、應用外語、國際企業、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等系。

### 二、重要會計政策

#### 1. 會計年度

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終了為一會計年度，以學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年度名稱。

#### 2. 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採權責發生基礎入帳。

#### 3. 現金收支

本校學雜費等收入均委託銀行代收，存入銀行開設之帳戶中，各項支出除零星開支外，均以支票付款，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

#### 4. 就學補助基金

本校依據「技專校院辦理學生就學補助原則」規定，提撥學什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三經費作為辦理學生就學補助，經費全數使用於學生就學補助項目上，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額度，剩餘款及孳息部份應設「學生就學補助基金」帳戶專款專用。

## 5. 固定資產

係以取得成本為計價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固定資產之變賣金額係以雜項收入處理。自九十七學年度起固定資產開始提列折舊費用，折舊費用按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為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之。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於預留殘值範圍內仍繼續提列折舊。耐用年數如下：

項 目	耐 用 年 數
建 築 物	10 ~ 60
機 械 儀 器 及 設 備	2 ~ 30
圖 書 及 博 物	-
其 他 設 備	2 ~ 25

因購置固定資產之借款利息亦不予資本化列為資產成本。

## 6.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分一至八年平均攤提。

## 7. 收入費用之認列方式

學什費及代辦費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費用支出係根據預算執行，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時期為準，如不易確定其應屬期間得以支付之日期為應屬期間。

## 8. 退休金及退職金

- (1)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四條之規定，加入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自九十七學年度起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 3%之經費支應，九十七學年度以前係依私立學校法第五十八條之規定，學費收入 2%收取教職員工退撫基金，連同本校相對依學費收入 1%提撥基金，一併繳交至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共同管理運作。
- (2)本校為增進教職員工之福利，特訂定教職員工退休互助實施辦法，自民國八十三年八月一日起實施，本校依教職員工本俸之 2%提撥，教職員工得自由參加本校相對提撥。教職員工退休互助基金以學校名義繳存於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專戶，帳列特種基金項下，並認列同額應付退休金。

## 9. 權益基金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1.7.31	100.7.31
現 金	\$ 380,000	\$ 380,000
支 票 存 款	39,334,504	43,799,228
活 期 存 款	160,310,974	141,123,090
定 期 存 款	125,000,000	-
合 計	\$ 325,025,478	\$ 185,302,318

1. 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之銀行存款，已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 四、應收款項

項 目	101.7.31	100.7.31
應收就學貸款	-	\$ 2,010,347

###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01.7.31	100.7.31
預付教育部之費用	\$ 713,636	\$ 835,155
預付研究所論文口試費	394,100	-
預付招生相關費用	357,988	-
預付董事會開會費用	200,000	-
預付各項經費及其他	184,616	1,406,782
合 計	\$ 1,850,340	\$ 2,241,937

### 六、長期投資及基金

#### 1. 長期投資

證 券 名 稱	101.7.31		100.7.31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股票	100 股	\$ 10,000	100 股	\$ 10,000
台中市第九信用合作社股票	10 股	1,000	10 股	1,000
合 計	110 股	\$ 11,000	110 股	\$ 11,000

## 2. 特種基金

項 目	101.7.31	100.7.31
退休基金	\$ 37,307,431	\$ 33,082,047
捐贈獎助學基金	657,301	696,773
合 計	\$ 37,964,732	\$ 33,778,820

(1) 退休基金係依本校教職員工退休互助實施辦法，由教職員工本俸之 2% 提撥，教職員工得自由參加本校相對提撥，本基金繳存於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專戶及合作金庫專戶。

(2) 捐贈獎助學基金依本校教職員發起捐贈學生獎助學基金，由教職員不限金額自由參加，本基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專戶。

(3) 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之特種基金，請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 七、固定資產

項 目	100.7.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101.7.31
<b>成 本</b>					
土 地	\$ 456,898,265	—	—	—	\$ 456,898,265
土地改良物	940,000	—	—	—	940,000
房屋及建築	1,091,870,553	—	—	—	1,091,870,553
機械儀器及設備	458,019,005	\$ 39,517,753	\$ (951,124)	—	496,585,634
圖書及博物	138,315,088	8,477,548	(5,267,247)	—	141,525,389
其他設備	226,317,001	12,008,106	(2,364,800)	—	235,960,307
預付土地、工程及 設備款	697,280,904	3,155,000	—	—	700,435,904
小 計	3,069,640,816	63,158,407	(8,583,171)	—	3,124,216,052
<b>累計折舊</b>					
土地改良物	(301,320)	(20,088)	—	—	(321,408)
房屋建築及設備	(240,500,907)	(19,280,808)	—	—	(259,781,715)
機械儀器及設備	(284,634,577)	(54,135,449)	951,124	—	(337,818,902)
其他設備	(126,529,436)	(20,232,009)	2,364,800	—	(144,396,645)
小 計	(651,966,240)	(93,668,354)	3,315,924	—	(742,318,670)
	\$ 2,417,674,576	\$ (30,509,947)	\$ (5,267,247)	—	\$ 2,381,897,382

1. 固定資產均以取得資產成本入帳，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未完工程等借款利息未予資本化處理。

2. 固定資產均未提供抵押擔保。

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623,238,488 元及 1,619,127,488 元。

### 八、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1.7.31	100.7.31
官司假扣押	-	\$ 22,077,197
開標押金	\$ 1,274,800	540,000
合 計	\$ 1,274,800	\$ 22,617,197

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之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 九、應付款項

項 目	101.7.31	100.7.31
應付年終獎金	\$ 23,000,000	\$ 23,000,000
應付工程款	11,194,068	11,339,068
應付水電費	2,130,000	2,130,000
應付保險費	1,570,000	1,311,202
其他應付款項	795,190	4,631,195
合 計	\$ 38,689,258	\$ 42,411,465

### 十、預收款項

項 目	101.7.31	100.7.31
預收其他款項	\$ 30,910,085	\$ 20,489,584
預收學分費	16,285,891	5,783,888
預收資本門補助款	12,563,940	8,252,349
預收經常門補助款	6,187,817	10,323,056
預收訓輔專款補助款	876,861	909,374
預收產學合作	397,070	1,958,249
合 計	\$ 67,221,664	\$ 47,716,500

### 十一、長期銀行借款

金融機構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01.7.31 餘額	100.7.31 餘額
台灣銀行	信用	\$ 200,000,000	90.7.6- 110.7.6	\$ 112,500,000	\$ 125,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000)	(12,500,000)
長期銀行借款				\$ 100,000,000	\$ 112,500,000
利率區間				2%	2%

台灣銀行借款自第五年起，每年分兩期攤還本金，共三十二期，每期攤還 6,250,000 元。

## 十二、應付退休金

項 目	101.7.31	100.7.31
學校自行提撥之退休金準備餘額	\$ 112,738	\$ 112,738
教職員工自行提撥之退休金	37,240,127	32,633,667
合 計	\$ 37,352,865	\$ 32,746,405

## 十三、權益基金及餘絀

1. 本校於民國五十五年七月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辦理登記，並領有財團法人登記證書，最近一次變更登記日期為一〇一年一月六日，截至一〇〇學年度止法人登記證書已登記之財產總額為 2,408,782,645 元。
2. 權益基金主要係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應於接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意備查年度決算後一個月內應將賸餘款轉權益基金。教育部於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臺會(二)字第 1000000131C 號令發布，八十九學年度以後各學年度之累積賸餘款以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累積賸餘款為基期累計剩餘款，加計八十九學年度至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計算之。  
截至一〇〇學年度累積收支不足數為負\$179,687,365 元，增列九十九學年度賸餘款\$92,398,484 元，合計為負\$87,288,881 元，上開收支不足需年度現金賸餘款彌補。

## 十四、所得稅徵免

1. 本校一〇〇學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主管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依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須符合上述標準始能享受免稅，本校一〇〇學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是否適用上述免稅標準尚須奉主管稽徵機關之審核。